

证券代码：000862

证券简称：银星能源

公告编号：2022-062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十三次监事会决议暨对 2022 年 第三季度报告的审核意见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八届十三次监事会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1 日以现场与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静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拟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59万元(含税及差旅费),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5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拟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24万元(含税及差旅费),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5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同意提名徐春雷先生、赵彦锋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每位候选人以单项提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采用累计投票制方式审议每位候选人提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 82 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的相关要求，现就本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发表如下书面意见：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

四、备查文件

1.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它文件。

特此公告。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2年10月25日